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召开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第二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的议案》。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 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将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76.80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 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第二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 公告》(公告编号: 2025-078)。

因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 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 限由不超过76.8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54.64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 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 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 告编号: 2025-088)。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披露 回购进展情况,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具体情况

2025年9月29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公司股份1,073,4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5%,最高成交价为42.90元/股,最低 成交价为40.3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44,682,185.06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回购股份情况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 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 规定。具体如下:

-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 (1) 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 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 (2)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0日